

類 科：文化行政

科 目：文化資產概論與法規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聯合國教科文組織（UNESCO）在 1972 年制訂「世界遺產公約」（World Heritage Convention），正式以國際組織的力量推動世界遺產運動，強調「顯著的普世價值」（Outstanding Universal Value）、「真實性」（Authenticity）、「完整性」（Integrity）做為世界遺產的必要條件。請逐一說明：「顯著的普世價值」、「真實性」及「完整性」指涉的意涵。（25 分）
- 二、我國現行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一章總則第三條指定七種文化資產。首先，請說明這七種文化資產的類別與定義；其次，請指出有那些中央政府部會分別主管這七種文化資產。（25 分）
- 三、1994 年發表的「奈良真實性文件」（The Nara Document on Authenticity, 1994）提出「文化多樣性與遺產多樣性」的觀念，強調「每一個文化遺產就是所有人的文化遺產」的原則。請以這個觀念與原則，針對臺灣開發史的發展過程中不同時代的居民及其建立的文化，按照時代先後分別說明：第一，每一時代居民的人種屬性或族群屬性；第二，來到臺灣的時期；第三，敘述其文化遺產。（25 分）
- 四、請針對以下五個博物館，分別說明：第一、所在地；第二、各自的政府層級或主管部會；第三、各自主要的文化資產或藝術資產。（每小題 5 分，共 25 分）
 - (一)國立故宮博物院。
 - (二)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。
 - (三)國立歷史博物館。
 - (四)國立臺灣博物館。
 - (五)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。